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會址：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3號11樓之2
電話：(02)2959-4939
傳真：(02)2959-2499
E-mail：tw_tm@msa.hinet.net
承辦人：王玉玲 分機：20

受文者：各縣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104)全聯醫總成字第0723號
速 別：
附 件：乙件



刊載本會網站

主 旨：請 貴會轉知所屬會員有關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規則及錄取訓練辦法等相關法規已於104年3月18日正式公告廢止，請查照。

說 明：依據考選部104年3月23日選專五字第1040001148號函辦理(詳附件)。



正本：各縣市中醫師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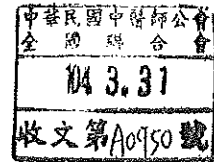
理事長 何永成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考選部 函

地址：11602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1號
聯絡方式：承辦人 陳編纂松、電話 02-22369188-3154、傳真 02-22367928、電子信箱 000202@mail.moex.gov.tw

受文者：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選專五字第104000114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規則、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等2項法規廢止令影本乙份，請 查照。

說明：旨揭法規廢止案，業經104年3月5日考試院第12屆第25次會議決議通過，並於同年月18日發布廢止。

正本：教育部、衛生福利部、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中國醫藥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長庚大學中醫學系、慈濟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義守大學學士後中醫學系

副本：秘書室、考選規劃司、高普考試司、特種考試司、專技考試司、總務司、題庫管理處、資訊管理處、人事室、政風室、會計室、統計室、參研室

部長董保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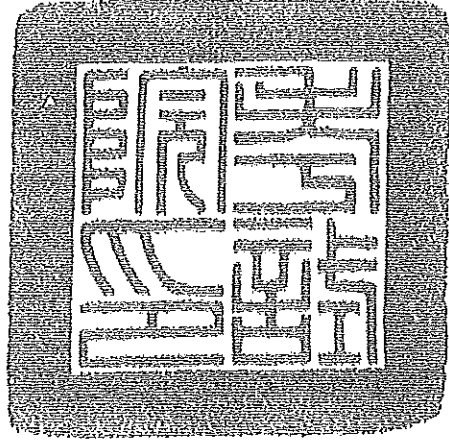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政務次長決行

副本

考選部

考試院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考選組壹一字第10400009181號



廢止「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規則」。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中醫師考試錄取人員訓練辦法」

考選部總收文 104/03/18



1040001150

院長 伍錦霖